

# 中国传媒大学文件

中传研字〔2022〕34号

## 关于印发

## 《中国传媒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匿名评阅办法》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各单位：

学位论文匿名评阅是我校学位授予工作的重要环节，为保证硕士学位授予质量，我校特制定《中国传媒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匿名评阅办法》，经2022年1月20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中国传媒大学

2022年2月9日

# 中国传媒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匿名评阅办法

**第一条** 学位论文匿名评阅是我校学位授予工作的重要环节，为保证我校硕士学位授予质量，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硕士学位论文实行“双向匿名”方式评阅，学位论文评阅过程中隐去论文作者及其导师和评阅专家姓名等身份信息。

**第三条** 硕士学位论文匿名评阅实行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以下简称“培养单位”）两级管理。研究生院负责硕士学位论文匿名评阅工作的总体安排，监督评阅过程。培养单位应有专人按学校要求负责本单位硕士学位论文匿名评阅工作的具体实施，并报研究生院备案。

**第四条** 论文作者应按照学校要求将导师审定后同意送审的学位论文提交至培养单位，由研究生院组织进行重复率检测。学位论文须按匿名评阅规定，隐去所有可能反映论文作者及其导师身份信息的内容。

**第五条** 培养单位应检查论文是否符合匿名评阅要求，并按照学校要求汇总本单位的学位论文信息，在学校统一部署和监督下完成硕士学位论文送审、统计评阅意见工作，并负责在收齐全部评阅意见书后，将评阅总体结果及时通知论文作者及其导师。

**第六条** 学术型硕士和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的学位论文须提交至教育部学位论文质量监测服务平台评阅，由研究生院组织完成送审工作。专业型硕士的学位论文（含作品等实践成果）由培养单位组织完成送审工作。

**第七条** 为避免学术分歧等原因导致硕士学位论文评阅工作中发生不公允现象，论文作者及其导师可提出评阅专家回避申请，需回避的专家最多为三名。回避申请须充分申明回避原因，经培养单位主管领导审核签字，加盖培养单位公章，提交至研究生院。

**第八条** 学术型硕士的学位论文由两位具有高级职称的校外专家评阅，两位评

阅专家均同意答辩，即为通过匿名评阅环节。只有一位专家不同意答辩，且论文作者及其导师均认为该否定意见系因存在学术分歧所致，可提出申诉。培养单位审核同意后，为其增聘一位专家进行复评，并报研究生院。复评专家同意答辩，方为通过，否则本次学位申请终止。

**第九条** 专业型硕士的学位论文由两位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评阅，其中至少有一位校外同行专家，两位评阅专家均同意答辩，即为通过匿名评阅环节。只有一位专家不同意答辩，可提出申诉。培养单位审核同意后，为其增聘一位专家进行复评。复评专家同意答辩，方为通过，否则本次学位申请终止。

**第十条** 同等学力人员的学位论文由至少三位具有高级职称的校外专家评阅，三位评阅专家均同意答辩，即为通过匿名评阅环节。只有一位专家不同意答辩，且论文作者及其导师均认为该否定意见系因存在学术分歧所致，可提出申诉。培养单位审核同意后，为其增聘两位专家进行复评，并报研究生院。复评专家均同意答辩，方为通过，否则本次学位申请终止。

**第十一条** 培养单位须将全部专家评阅意见书与其他学位申请材料一并归入学生学位档案。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